

奧克蘭市公共事務局 志工守則

感謝您為奧克蘭市的付出！維護您的健康與快樂是我們的重要責任。所有參與本市物業或道路用地相關公共活動的志工，皆須注意自身安全，行為有禮並遵守法規。請遵守下列守則：

一般安全

- ✓ 穿著適當的鞋子、衣物、擦抹防曬用品，必要時戴護目用具。
- ✓ 隨時補充水分。
- ✓ 發生緊急事故時應立即撥打 911，手機請撥打 510-777-3333 (Oakland)。
- ✓ 若在從事志工作期間受傷，請儘速聯繫奧克蘭市政府人員，您可以寄信到 adoptaspot@oaklandnet.com 或撥打 510-238-7630。

交通安全

- ✓ 儘可能遠離車道。
- ✓ 在排水溝內或附近工作時，請站在靠近人行道的那一側。
- ✓ 如果在車輛往來的地方附近工作，請穿著明亮的反光工作背心或亮色衣物。
- ✓ 穿越車道時請走有紅綠燈的地方或行人穿越道，切勿直接從中間穿過。

在河道附近工作

- ✓ 靠近河流時，務必要結夥工作。
- ✓ 避免碰觸**毒葛**。疑似接觸到後要洗澡和清洗衣物。
- ✓ 踩在斜坡處和河岸邊時要小心。
- ✓ 在沒有大人的陪伴下，絕不允許孩童單獨在陡坡處或河岸附近工作。

工具安全

- ✓ 請勿使用電動工具。
- ✓ 手持工具時注意不要打到他人。最好的方法是將工具朝下垂直持握。
- ✓ 務必使用符合工作所需的正確工具。如果不確定，請詢問小隊長或市政府人員。
- ✓ 絕不允許孩童把工具當玩具或使用尖銳工具。
- ✓ 工具不離身。
- ✓ 不使用工具時，將它們整齊地擺放在一旁，以防絆倒危害。
- ✓ 活動/清潔完畢後，請清點並清潔工具。
- ✓ 遵守協議歸還借用的工具及物件。請到 www.oaklandadoptaspot.org 下載工具申請表。

清除垃圾

- ✓ 請務必用掃把、耙子或鏟子清掃玻璃。絕不要徒手撿拾尖銳物品。
- ✓ 絕不要碰觸醫療或有害廢棄物（包括皮下注射針頭、汽車用油、不明液體和物質）。如在公共道路用地發現有害廢棄物，請立即撥打 510-444-3322 向奧克蘭市消防局報告。
- ✓ 將清理的物質分類為回收物、綠色廢棄物和垃圾。
- ✓ 回收物請丟入您居住地的灰色回收桶。
- ✓ 小量垃圾請丟入您居住地的棗紅色垃圾桶。大量垃圾請放入市政府發放的透明塑膠袋內，由公共事務局清運。您可要求市政府供應透明垃圾袋。
- ✓ 小量的綠色廢棄物（如樹葉和修剪廢屑）請丟入您居住地的綠色回收桶。大量垃圾請放入市政府發放的紙袋內，由公共事務局清運。
- ✓ 要安排公共事務局清運市政府發放的垃圾袋或綠色垃圾袋：
 - 將袋子收集成一袋，放置在幾個特定的街道轉角或廢物箱附近。將垃圾袋放在遠離車道的安全處，不要擋住公共道路用地，例如放在街道轉角或廢物箱旁。
 - 請撥打 (510) 615-5566 聯絡公共事務局（星期一至星期五的上午 8 點到下午 4:30），或寄電子郵件至我們全年無休的線上通報信箱 pwacallcenter@oaklandnet.com，或是造訪 www.seeclifix.com/oakland。
 - 請告知垃圾類型、垃圾袋數量和最鄰近的地址或十字路口。

一般行為守則

- ✓ 務必守禮。
- ✓ 絕不說粗俗穢語或做出威脅或破壞行為。
- ✓ 嚴禁未經授權擅自改造市政府物業或道路用地，包括綠化在內。
- ✓ 除非事先取得公共事務局的授權，否則禁止將外來覆蓋物和土壤帶進市政府物業和道路用地。

請注意：市政府保留立即撤銷支援任一名志工的權利，如果市政府酌情判定志工在自願參與市政府物業或道路用地相關公共活動時，其行為不符合本「志工守則」的規定或違反地方、州或聯邦法律，市政府得全權決定是否撤銷其支援。撤銷支援可能包括取回出租工具和廢止相關的「認養公共空間協議」。

